**四川外国语大学学生留学基金申请表**

**（双面打印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出生日期 |  | 性别 |  |
| 所在院系 |  | 年级 | 本科 级  | 学号 |  |
| 硕士 级 |
| 专业 |  | 政治面貌 |  | 是否为应届毕业生 |  |
| 是否同时申报其他资助 |  | 资助情况 |  |
| 项目名称（中文） |  |
| 出国（境）时间 | 从 年 月 日 到 年 月 日 |
| 前往国家/地区 |  |
| 前往单位（中文） |   |
| 项目负责老师姓名 |  | 项目负责老师电话 |  |
| 语言成绩是否达到外方录取标准 |  | 父母是否已知晓项目情况 |  |
| 父亲姓名 |  | 父亲电话 |  | 母亲姓名 |  | 母亲电话 |  |
| 申请人承诺 | 本人承诺，所提交信息全部属实。若有不实，愿意承担一切责任，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当年评选资格。申请人签字：  |
| 院系推荐意见 | 1.申请人所在院系需承担以下责任和义务：①对本院系留学人员加强目标和过程管理，具体工作应有人员负责。②对申请人的政治立场、道德品行、身心健康、科研创新能力、发展潜力、出国留学的必要性、留学计划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审核（评审）。③对出国研修工作提出明确目标要求。④承担对留学人员的国外管理责任。⑤留学人员学成回国后，及时对其进行考核，汇总典型成果并及时提交国际合作与交流处/港澳台办公室。所在院系对以上责任和义务是否知悉：🞎是 🞎否2.申请人政治立场，道德品行方面是否合格：🞎合格 🞎不合格 🞎尚不明确，不清楚（对申请人思想政治道德方面进行严格把关审核，该方面存在问题的不得推荐。如有特殊情况，请予以说明，请控制在100个字符以内）3.依据《留学基金评选细则》所计算出的学生测评总分（百分制）： 其中，思想品德测评分： ，学习成绩测评分： ， 创新能力测评分： 。4.申请人的申请材料是否属实（请院系仔细核查学生材料，如有不实，将取消院系次年推荐资格）：🞎是 🞎否。 如有不属实之处，请予说明：5.院系推荐意见，包括被推荐人员在读期间学习情况；学业水平和发展潜力；思想政治品德与身心健康状况；出国研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；院系对申请人出国研修的目标要求；（300字以内）院系党总支负责人签字（公章）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|